發文機關憑證逾期（開始:2001-11-20,截止:2003-11-20）

電子公文

明道管理學院 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九十三年一月十五日
發文字號：明道董字第九三〇〇三八號
附件：如主旨（明道管理學院校長遴選候選人表格．DOC，共一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校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乙份，敬請惠予公告，並請推薦適當人選。
說明：依據本校校長遴選辦法及校長遴選委員會九十三年一月八日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
正本：公立大學院校、國立專科學校、中央研究院
副本：教育部、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以上皆含附件）

明道管理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
召集人 湯振鶴

機關地址：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三六九號
傳　真：（〇四）八八七六六五九

秘書室

裝 訂 線

93.1.15 收文號

第一頁，共一頁

04-1-27 9:47

明道管理學院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

民國 93 年 1 月 8 日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議通過

一、本校依據「私立學校法」及「明道管理學院校長遴選辦法」公開徵求及受理推薦本校校長候選人。

二、本校校長候選人資格，除應符合私立學校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外，並具備下列條件：

1. 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相關條文之規定。
2. 具有公認之學術成就與聲望。
3. 認同本校辦學精神與教育理念，具有卓越之行政領導能力。
4. 健康狀況良好，足堪肩負推動、執行與發展本校校務。

三、推薦方式：

1. 本校董事二人以上連署推薦。
2. 本校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十人連署推薦。
3. 自我推薦。

四、參選人應完整填具候選人資料表、推薦表、同意書等資料，並檢附證件影本。資格經審查不合格者恕不退件。

五、相關資料表格請洽本校秘書室索取：

明道管理學院校長遴選委員會

52342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電話：04-8876660 轉 1600、1611

傳真：04-8876659

E-mail：mdu@mdu.edu.tw

網址：http://www.mdu.edu.tw

聯絡人：陳采秀組長

報名資料務請於民國93 年 3 月 15 日前以限時雙掛號寄達本校遴選委員會收，逾時作廢。